

新科國中 107 年補救教學研習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依據我國〈教育基本法〉第 2 條，為實現教育目的，國家、教育機構、教師、父母均應負協助之責任。因此補救教學實施方案，惟有眾人齊心協力，把每一個孩子帶上來，一起為學生之學習盡心力，才能有效確保國民中小學每一位學生具備有基本之學力。

貳、計畫目標：

- 一、使每位教師(班級導師、班級任課教師、補救任課教師)具備使用補救教學科技化平台，來檢視學生測驗結果，並根據弱點規劃適合之課程。
- 二、能運用教師社群共備方式，研發適合補救學生學習之課程與教材。

參、研習對象：

新竹市立新科國中教師。

肆、研習日期：

107 年 08 月 28 日(三)13:30~15:30

伍、講師：

民富國小鄒聖馨老師

陸、研習內容：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細項	研習時數
08/28 (星期二)	13:30~15:30	補救教學科技化平台與 課程規劃	科技化平台操作與測驗結果報告之解讀	2
			補救課程與教材之規劃	

柒、預期效應

- 一、教師熟悉補救教學科技化平台，並根據學生測驗結果及學習情形，與教學當中隨時調整。
- 二、培養本校教師間互相討論之風氣，以共備方式，研發適合補救學生學習之課程與教材。

捌、經費：

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活化課程與教學作業要點」支應。